

梧州学院文件

梧院人〔2015〕14号

梧州学院关于梁保年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梁保年同志（梧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）
挂任文法学院副院长；

莫金华同志（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委会专职委员）挂
任文法学院副院长；

以上两位同志任职时间从2015年10月起至2016年9
月止。

梧州学院

2015年10月10日

梧州学院校长办公室

2015年10月10日印发
